

第四章 研究結果

本章依研究目的，根據研究對象的填答資料進行分析，以驗證研究假設，共分為七節呈現研究結果：第一節旨在瞭解現今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其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與的兒童幸福感現況。第二節探討不同背景變項（性別、社經地位）與兒童才藝補習的關係。第三節探討不同父母教育期望與兒童才藝補習的關係。第四節則想探討兒童才藝補習與兒童幸福感的關係。第五節則在分析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的預測力。

第一節 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與的兒童幸福感現況

本節以總分的平均數、標準差分析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其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與兒童幸福感之填答情形。

壹、父母教育期望之現況分析

為瞭解有參加才藝補習的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其父母教育期望現況，根據家長於父母教育期望問卷所填寫的得分情形，表 4-1-1 為父母教育期望的統計量可知，有參加才藝補習兒童的父母教育期望有效問卷為 275 份，其家長教育期望平均為 95.83，標準差則為 9.88。

表 4-1-1 有參加才藝補習國小二年級兒童其父母教育期望現況分析摘要表

	個數	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父母教育期望	275	84.00	28.00	112.00	95.83	9.88
總和	275					

根據研究目的，研究者依照受試者的得分，以平均數上、下一個標準差為依據，將父母教育期望分為高、中、低三類，其次數分配表如 4-1-2 所示。有參加才藝補習的兒童，以中教育期望的父母為最多，佔了 74.5%，其次為高教育期望的父母，佔了 14.2%，而最少的則是低教育期望的父母，只佔了 11.3%。顯示目前父母教

育期望多屬中、高期望，佔了 88.7%。

表 4-1-2 有參加才藝補習的二年級兒童其父母教育期望之次數分配表

父母教育期望	次數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高教育期望	39	14.2	14.2	14.2
中教育期望	205	74.5	74.5	88.7
低教育期望	31	11.3	11.3	100.0
總和	275	100.0	100.0	

貳、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概況

為瞭解國小二年級兒童的才藝補習的概況，分成四個部分呈現研究結果：(1) 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類型及才藝補習人數比例；(2) 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數量比例；(3) 二年級兒童每週才藝補習時數統計。

一、國小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類型及才藝補習人數比例

根據國小二年級兒童有無參加才藝補習，扣除無參加任何才藝補習的人數，參加才藝補習人數為 275 人。本研究將才藝補習類型分成三類型—知識型、藝術型和運動型。知識型包括：外語、電腦、珠/心算、數學、作文、科學活動、棋類（圍棋、象棋等）、其他知識活動。藝術型包括：繪畫、樂器、陶藝、美勞、歌唱、書法、舞蹈/韻律、其他藝術活動。運動型包括：球類、游泳、武術（如跆拳道、劍道等）、輪刀類（如直排輪、溜冰等）、其他運動。本研究從這三類型的才藝補習中再分成七個類別：(1)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2)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3)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4)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5)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6)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7)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結果發現：國小二年級兒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33.5%）為最多，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也有 28.0%，接著依序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6.0%）、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才藝補習 (10.2%)、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6.2%)、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3.3%)、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2.9%)，見下表 4-1-3 所示：

表 4-1-3 兒童才藝補習各類型人數比例

各才藝補習類型	次數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只參加知識型	77	28.0	28.0	28.0
只參加藝術型	17	6.2	6.2	34.2
只參加運動型	8	2.9	2.9	37.1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	92	33.5	33.5	70.5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	9	3.3	3.3	73.8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28	10.2	10.2	84.0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	44	16.0	16.0	100.0
總和	275	100.0	100.0	

二、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項目數量比例

根據問卷填答的結果，若以才藝補習數量來看，本研究發現目前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學童參加 2.52 項補習，而目前兒童才藝補習最多參加 6 項，最少參加 1 項，見下表 4-1-4 所示：

表 4-1-4 台北市國小二年期兒童才藝補習數量之敘述統計

	個數	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補習數量	275	5.00	1.00	6.00	2.52	1.19
總和	275					

若以才藝學習項目數量來看，比例最高的前兩名分別為參加兩項才藝補習者 (33.5%) 與參加三項才藝補習者 (26.9%)，其次為參加一項才藝補習者 (20.7%)，接下來為參加四項才藝補習者 (12.0%)、參加五項才藝補習者 (5.5%)，比例最少的為參加六項才藝者 (1.5%)，如下表 4-1-5 所示：

表 4-1-5 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之比例

才藝學習數量	次數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項	57	20.7	20.7	20.7
2項	92	33.5	33.5	54.2
3項	74	26.9	26.9	81.1
4項	33	12.0	12.0	93.1
5項	15	5.5	5.5	98.5
6項	4	1.5	1.5	100.0
總和	275	100.0	100.0	

四、二年級兒童每週才藝補習時數統計

在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每週參加才藝補習時數部分，由表 4-1-6 可知每位兒童每週平均參加 6.93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標準差為 3.90，兒童最低為每週只參加 0.5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兒童最多為每週參加 21.5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

表 4-1-6 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之敘述統計

	個數	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才藝補習時數	275	21.00	0.50	21.50	6.93	3.90
總和	275					

參、有參加才藝補習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其幸福感概況

為瞭解目前有參加才藝補習台北市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概況，根據二年級兒童受試者填答結果，扣除無效問卷，有參加才藝補習之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有效問卷 275 份，其統計量表如下 4-1-7 所示，有參加才藝補習之兒童其幸福感平均為 52.89，標準差為 6.29。

表 4-1-7 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現況分析摘要表

幸福感	個數	範圍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有參加才藝補習	275	34.00	32.00	66.00	52.89	6.29
總和	275					

第二節 不同背景變項與兒童才藝補習的關係

本研究乃探討不同背景變項對國小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的影響，進行研究分析。共分成兩個部分呈現研究結果：(1)兒童性別不同，才藝補習是否有顯著差異；(2)家庭社經地位不同，才藝補習是否有顯著差異。研究結果大致如 4-2-1 所示：

表 4-2-1 背景變項與兒童才藝補習的關係

背景變項	才藝補習類別	才藝補習數量	才藝補習時數
性別	*		
家庭社經地位	*	*	*

壹、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

在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方面，根據受試者填答資料結果，底下分成三個部分呈現：(1)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類型；(2)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數量；(3)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時數。

一、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類型

在性別與才藝補習方面，由表 4-2-2 可知，國小二年級男性兒童參加才藝補習以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的最多（33.6%），其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23.7%），接下來依序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6.0%）、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3.7%）、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6.1%）、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3.8%），而以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3.1%）為最少。

國小二年級女性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方面，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為最多（42.4%），其次為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22.9%），接下來依序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6.0%）、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

習 (6.9%)、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6.3%)、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3.5%)，而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為最少，只有 2.1%。

表 4-2-2 不同兒童性別，其才藝補習類型之次數分配與卡方檢定

補習類型			性別		總和
			男	女	
只參加知識型	個數		44	33	77
	性別內的%		33.6%	22.9%	28.0%
只參加藝術型	個數		8	9	17
	性別內的%		6.1%	6.3%	6.2%
只參加運動型	個數		5	3	8
	性別內的%		3.8%	2.1%	2.9%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	個數		31	61	92
	性別內的%		23.7%	42.4%	33.5%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4	5	9
	性別內的%		3.1%	3.5%	3.3%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個數		18	10	28
	性別內的%		13.7%	6.9%	10.2%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21	23	44
	性別內的%		16.0%	16.0%	16.0%
總和	個數		131	144	275
	%		100%	100%	100%

χ^2 值=13.817*

*p=.032<.05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因此進行卡方檢定，結果發現，兒童性別不同，其參加才藝補習類別有顯著差異 ($\chi^2=13.817$, $p=.032<.05$)。國小二年級女性兒童在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比例明顯高於男性兒童，而國小

二年級男性兒童在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比例也明顯高於女性兒童。

【推翻本研究假設 1-1-1：不同性別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類型上沒有差異】

二、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數量

在性別與才藝補習數量方面，表 4-2-3 可知，在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上，男生每週平均參加 2.46 項才藝補習，女生則平均參加 2.59 項才藝補習，女生參加才藝補習數量的平均數上些微高於男生。

表 4-2-3 不同性別的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之差異比較

檢定變項	性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才藝補習數量	男生	131	2.46	1.10	-.873
	女生	144	2.59	1.26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因此進行 T 檢定，結果發現，不同的兒童性別，在才藝補習數量上並無顯著差異 ($p=.383>.05$)；換言之，兒童性別的不同，不會影響國小二年級兒童參加才藝補習的數量。

【支持本研究假設 1-1-2：不同性別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上沒有差異】

三、兒童性別與才藝補習時數

在性別與才藝補習時數方面，由下表 4-2-4 可知，在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上，男生平均每週參加 6.71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女生則平均每週參加 7.13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女生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之平均高於男生。

表 4-2-4 不同性別的兒童在才藝補習時數之差異比較

檢定變項	性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才藝補習時數	男生	131	6.71	3.83	-.898
	女生	144	7.13	3.95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接著進行 T 檢定，結果發現，不同的兒童性別，在才藝補習時數並無顯著差異 ($p=.370>.05$)；換言之，兒童性別的不同，不會影響國小二年級兒童參加才藝補習的時數。

【支持本研究假設 1-1-3：不同性別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時數上沒有差異】

貳、家庭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

在兒童家庭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方面，根據受試者填答資料結果，底下分成三個部分呈現：(1)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類型；(2)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數量；(3)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時數。

一、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類型

在兒童家庭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類型上，由表 4-2-5 可知，高社經地位的兒童，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42.6%) 以及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為最多 (20.3%)，接著依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17.6%)、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6.1%)、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5.4%)、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4.7%)，最低的是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3.4%)。

而中社經地位的兒童，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 (31.3%) 為最多，其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27.7%)，接著依序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15.7%)、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14.5%)、只參加

藝術型才藝補習 (6.0%)，以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2.4%) 與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2.4%) 為最低。

低家庭社經地位的兒童，以參加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 (47.7%) 為最多，接著是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15.9%)，依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13.6%)、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11.4%)、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9.1%)、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2.3%)，而沒有人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的才藝補習 (0%)。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進行卡方檢定，結果發現，兒童家庭社經地位不同，其參加才藝補習類別有顯著差異 ($\chi^2=29.020$, $p=.004 < .05$)。高社經地位兒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比中、低社經地位兒童為多，低社經地位兒童以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明顯高於中、高社經地位兒童，而中社經地位兒童補習類型則較為平均。

【推翻本研究假設 1-2-1：不同社經地位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類型上沒有差異】

表 4-2-5 不同家庭社經背景，兒童參加才藝補習類型之次數分配與卡方檢定

		社經地位類別			總和	
		高社經	中社經	低社經		
補習類型	只參加知識型	個數	30	26	21	77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20.3%	31.3%	47.7%	28.0%
只參加藝術型	個數	8	5	4	17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5.4%	6.0%	9.1%	6.2%
只參加運動型	個數	5	2	1	8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3.4%	2.4%	2.3%	2.9%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	個數	63	23	6	92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42.6%	27.7%	13.6%	33.5%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7	2	0	9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4.7%	2.4%	.0%	3.3%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個數	9	12	7	28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6.1%	14.5%	15.9%	10.2%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26	13	5	44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17.6%	15.7%	11.4%	16.0%
總和	個數	148	83	44	275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100.0%	100.0%	100.0%	100.0%
			χ^2 值=29.020*			

*p=.004<.05

二、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數量

在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數量上，由表 4-2-6 可知，高家庭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2.62 項才藝補習，中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2.61 項才藝補習，而

低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2.02 項才藝補習，結果可知低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平均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低於中、高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

表 4-2-6 不同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之描述性統計量

檢定變項	社經地位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才藝補習數量	高社經地位	148	2.62	1.19
	中社經地位	83	2.61	1.17
	低社經地位	44	2.02	1.13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乃進行變異數分析進行探究，由表 4-2-7 可知：國小二年級兒童家庭社經地位不同，其才藝補習數量有顯著差異存在 ($F=4.787, p=.009 < .05$)。

表 4-2-7 不同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SS)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MS)	F 檢定	事後比較 Scheffe法
才藝補習數量	組間	13.146	2	6.573	4.787*	高 > 低
	組內	373.451	272	1.373		中 > 低
	總和	386.596	274			

* $p=.009 < .05$

為實際知道是哪些組別間的差異達到顯著，需要進行事後比較，研究者以 Scheffe 法進行事後考驗，結果發現（見上表 4-2-7）：

- (1) 高社經地位兒童才藝補習數量高於低社經地位 ($p < .05$) 之兒童。
- (2) 中社經地位兒童才藝補習數量高於低社經地位 ($p < .05$) 之兒童。

【推翻本研究假設 1-2-2：不同社經地位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上沒有差異】

三、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時數

在社經地位與才藝補習時數上，由表 4-4-8 可知，高家庭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7.26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中家庭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7.05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低家庭社經地位的兒童平均每週參加 5.58 個小時的才藝補習，結果可知低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平均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低於中、高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乃進行變異數分析進行探究，由表 4-2-8 可知：國小二年級兒童家庭社經地位不同，其參加才藝補習時數有顯著差異存在 ($F=3.260$, $p=.040 < .05$)。

表 4-2-8 不同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在才藝補習時數之描述性統計量

檢定變項	社經地位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才藝補習時數	高社經地位	148	7.26	4.03
	中社經地位	83	7.05	3.67
	低社經地位	44	5.58	3.64

表 4-2-9 不同家庭社經地位之兒童在才藝補習時數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SS)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MS)	F 檢定	事後比較	
						Scheffe	LSD法
才藝補習數量	組間	97.325	2	48.662	3.260*	高 > 低	高 > 低
	組內	4060.721	272	14.929			中 > 低
	總和	4158.045	274				

* $p=.040 < .05$

為瞭解實際是哪些組別間的差異達到顯著，需要進行事後比較，則進一步以 Scheffe 法進行事後考驗，但由於此法是各種事後比較方法中最嚴格的方法，其事後比較較為保守，有時會發生整體考驗的 F 值達到顯著，但事後比較結果不顯著情形，此時，研究者改用以「最小顯著差異法」(Least significant difference；

LSD 法) 作為事後比較方法，以便和整體考驗 F 值的顯著性相呼應，結果發現如下
(見表 4-2-9)：

(1) 高社經地位兒童才藝補習時數高於低社經地位 ($p < .05$) 之兒童。

(2) 中社經地位兒童才藝補習時數高於低社經地位 ($p < .05$) 之兒童。

【推翻本研究假設 1-2-3：不同社經地位之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上沒有差異】

第三節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與兒童才藝補習的關係

本研究乃探討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對國小二年級兒童才藝補習的影響，進行研究分析。共分成三個部分呈現研究結果：(1)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類型是否有顯著差異；(2) 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數量是否有顯著差異；(3) 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時數是否有顯著差異。

壹、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類型是否有顯著差異

在父母教育期望與才藝補習類型方面，由表 4-3-1 可知，高父母教育期望地位的兒童，以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46.2%）以及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28.2%）為最多，接著依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2.8%）、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5.1%）、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5.1%）、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2.6%），而沒有人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0%）。

而中父母教育期望的兒童，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35.1%）為最多，其次為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25.4%），接著依序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6.1%）、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0.7%）、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6.8%），以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3.4%）與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2.4%）為最低。

低父母教育期望的兒童，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29.0%）為最多，接著是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22.6%），依次為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9.4%）、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12.9%）、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9.7%）、而最少人的是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3.2%）以及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3.2%）。

表 4-3-1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兒童參加才藝補習類型之次數分配與卡方檢定

		父母教育期望類別			總和	
		高期望	中期望	低期望		
補習類型	只參加知識型	個數	18	52	7	77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46.2%	25.4%	22.6%	28.0%
只參加藝術型	個數	2	14	1	17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5.1%	6.8%	3.2%	6.2%
只參加運動型	個數	0	7	1	8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0%	3.4%	3.2%	2.9%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	個數	11	72	9	92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28.2%	35.1%	29.0%	33.5%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1	5	3	9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2.6%	2.4%	9.7%	3.3%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個數	2	22	4	28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5.1%	10.7%	12.9%	10.2%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	個數	5	33	6	44	
		教育期望類別內的 %	12.8%	16.1%	19.4%	16.0%
總和	個數	39	205	31	275	
		社經地位類別內的 %	100.0%	100.0%	100.0%	100.0%
			χ^2 值=14.180*			

*p=.289>.05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進行卡方檢定，結果發現，有參加才藝補習兒童的父母教育期望，與參加才藝補習類別沒有顯著差異（ $\chi^2=14.180$ ， $p=.289>.05$ ）。

【支持本研究假設 2-1：父母教育期望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類型上

沒有差異】

貳、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數量是否有顯著差異

在父母教育期望與才藝補習數量上，由表 4-3-2 可知，以低教育期望的父母，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量的平均數為最高(2.58 項)，其次為中教育期望的父母(2.53 項)，而以高教育期望的父母，其孩子參加才藝補習數量的平均數為最低(2.44 項)。

表 4-3-2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之描述性統計量

檢定變項	父母教育期望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才藝補習數量	高教育期望	39	2.44	1.25
	中教育期望	205	2.53	1.17
	低教育期望	31	2.58	1.26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乃進行變異數分析進行探究，由表 4-3-3 可知：不同的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上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F=0.146$, $p=.864>.05$)，整體考驗之 F 統計量未達顯著，則不用進行事後比較。

【支持本研究假設 2-1：父母教育期望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數量上沒有差異】

表 4-3-3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量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SS)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MS)	F 檢定	事後比較 Scheffe法
才藝補習數量	組間	.414	2	.207	.146	X
	組內	386.182	272	1.420		
	總和	386.596	274			

參、父母教育期望的不同，才藝補習時數是否有顯著差異

在父母教育期望與才藝補習數量上，由表 4-3-4 可知，以中教育期望的父母，孩子參加才藝補習時數為最高，平均一週參加 7.07 小時的才藝補習，其次為高教育期望父母，孩子平均一週參加 6.83 小時的才藝補習，而低教育期望的父母的子女，一週參加才藝補習 6.11 小時為最低。

表 4-3-4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之描述性統計量

檢定變項	父母教育期望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才藝補習時數	高教育期望	39	6.83	3.44
	中教育期望	205	7.07	4.05
	低教育期望	31	6.11	3.38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乃進行變異數分析進行探究，由表 4-3-5 可知：不同的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數時數上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F=0.822$, $p=.441 > .05$)，整體考驗之 F 統計量未達顯著，則不用進行事後比較。

【支持本研究假設 2-1：父母教育期望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在才藝補習時數上沒有差異】

表 4-3-5 不同父母教育期望在兒童參加才藝補習時數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SS)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MS)	F 檢定	事後比較 Scheffe法
才藝補 習數量	組間	24.980	2	12.490	.822	X
	組內	4133.065	272	15.195		
	總和	4158.045	274			

第四節 兒童才藝補習與兒童幸福感的關係

本節主要探討國小二年級兒童參加才藝補習對兒童幸福感的影響，進行研究分析。共分成三個部分呈現研究結果：(1)才藝補習類型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2)才藝補習數量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3)才藝補習時數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

壹、才藝補習類型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

在才藝補習類型與兒童幸福感方面，由表 4-4-1 可知，以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的兒童，幸福感平均數為最高 (55.11)，其次為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的兒童，幸福感排名第二 (54.22)，接著幸福感平均數排名依次為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54.18)、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53.55)、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 (52.38)、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52.08)，而幸福感最低的為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51.75) 的兒童。

表 4-4-1 兒童參加不同的才藝補習類型在兒童幸福感之描述性統計量

檢定變項	才藝補習類型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兒童幸福感	只參加知識型	77	52.3766	6.35991
	只參加藝術型	17	54.1765	4.15685
	只參加運動型	8	51.7500	6.34147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	92	52.0761	6.97127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	9	54.2222	5.54026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28	55.1071	4.45836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	44	53.5455	6.28196

為瞭解這些差異是否具有統計上的意義，乃進行變異數分析進行探究，由表 4-4-2 可知：國小二年級兒童參加才藝補習類型的不同，其兒童幸福感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F=1.239$, $p=.286>.05$)，整體考驗之 F 統計量未達顯著，則不用進行事後比較。

【支持假設 3-1：才藝補習類型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沒有差異】

表 4-4-2 兒童參加不同的才藝補習類型在兒童幸福感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平方和 (SS)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MS)	F 檢定	事後比較 Scheffe法
兒童幸 福感	組間	292.283	6	48.714	1.239	X
	組內	10533.659	268	39.305		
	總和	10825.942	274			

貳、才藝補習數量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

為瞭解才藝補習數量的不同對兒童幸福感是否有影響，乃以解釋型迴歸分析進行研究分析，前者為預測變項，後者為效標變項。根據解釋型迴歸分析輸出報表，統整為下表 4-4-3 所示，結果發現：「才藝補習數量」這個變項與「兒童幸福感」效標變項的多元相關係數為.041，多元相關係數的平方為.002，表示此變項可解釋「兒童幸福感」變項 0.2%的變異量。從迴歸表分析摘要表可以發現「才藝補習數量」這個預測變項的迴歸係數均未達顯著 ($p=.502>.05$)，表示這個預測變項對兒童幸福感變項的解釋變異甚小，影響力不大。

【支持假設 3-2：才藝補習數量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沒有差異】

表 4-4-3 才藝補習數量對兒童幸福感之複迴歸分析摘要表

預測變項	B	標準誤	Beta(β)	t 值
截距	52.352	.892		58.672
才藝補習數量	.215	.320	.041	.672
R=.041	R ² =.002	調整過後 R ² =-.002	F=.452	

參、才藝補習時數的不同，兒童幸福感是否有顯著差異

為瞭解才藝補習時數的不同對兒童幸福感是否有影響，乃以解釋型迴歸分析進行研究分析，前者為預測變項，後者為效標變項。根據解釋型迴歸分析輸出報表，統整為下表 4-4-4 所示，結果發現：「才藝補習時數」這個變項與「兒童幸福感」效標變項的多元相關係數為.037，多元相關係數的平方為.001，表示此變項可解釋「兒童幸福感」變項 0.1%的變異量。從迴歸表分析摘要表可以發現「才藝補習數量」這個預測變項的迴歸係數均未達顯著 ($p=.543>.05$)，表示這個預測變項對兒童幸福感變項的解釋變異甚小，影響力不大。

【支持假設 3-3：才藝補習時數不同，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沒有差異】

表 4-4-4 才藝補習時數對兒童幸福感之複迴歸分析摘要表

預測變項	B	標準誤	Beta(β)	t 值
截距	52.482	.775		67.696
才藝補習時數	.059	.098	.037	.610
R=.037	R ² =.001	調整過後 R ² =-.002	F=.372	

第五節 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對兒童幸福感之預測力

為瞭解背景變項（性別、家庭社經地位）、父母教育期望（高教育期望、中教育期望、低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才藝補習類型、才藝補習數量、才藝補習時數），對兒童幸福感的影響，乃以前者為預測變項，後者為效標變項，進行逐步多元迴歸分析。

由於在預測變項部分，背景變項（性別、家庭社經地位）、父母教育期望（高教育期望、中教育期望、低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類型皆為類別變項，因此進行分析前，必須將其轉換為虛擬變項，以 0、1 表示之。兒童性別以女生為參照組，家庭社經地位以低社經地位為參照組，父母教育期望以低教育期望為參照組，兒童才藝類別以同時補習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為參照組（見表 4-5-1）。至於才藝補習數量以及才藝補習時數則以連續性分數進行迴歸分析。

表 4-5-1 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以及才藝補習類型之虛擬變項與其參照組

原類別變項	預測變項	參照組
兒童性別	男性兒童	女性兒童
家庭社經地位	高社經地位	低社經地位
	中社經地位	
父母教育期望	高教育期望	低教育期望
	中教育期望	
才藝補習類型	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在逐步多元迴歸分析中，投入性別、家庭社經地位、父母教育期望、才藝補習等所有變項，研究結果大致如 4-5-2 所示：

表 4-5-2 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對兒童幸福感的關係

投入變項		兒童幸福感
性別	男性兒童	
	女性兒童	
社經地位	高社經地位	
	中社經地位	
	低社經地位	
教育期望	高教育期望	
	中教育期望	
	低教育期望	
才藝補習	只參加知識型才藝補習	
	只參加藝術型才藝補習	
	只參加運動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藝術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
	同時參加知識型、藝術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	
才藝補習數量		
才藝補習時數		

表 4-5-3 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對兒童幸福感之逐步多元迴歸分析

投入變項順序	多元相關係數	決定係數 R ²	增加量 (ΔR ²)	F 值	淨 F 值 (ΔF)	B	Beta (β)
截距						52.644	
同時參加知識型與運動型	.119	.014	.014	3.904*	3.904*	2.463	.119

*p=.049<.05

本研究發現，對有才藝補習的二年級兒童來說，同時參加才藝知識型與運動型的變項被選入，此變項與兒童幸福感的多元相關係數為.119，決定係數 (R^2) 為.014，最後迴歸模式整體性考驗 F 值為 3.904 ($p=.049 < .05$)，「同時參加才藝知識型與運動型才藝補習」此變項可以解釋兒童幸福感總變異量的 1.4% (如上表 4-5-3 所示)。從標準化的迴歸係數來看，迴歸模式中變項之 β 值為.119，表示其對「兒童幸福感」的影響均為正向。

【部分推翻研究假設四：背景變項、父母教育期望、兒童才藝補習對國小二年級兒童幸福感沒有預測力】